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7 月 13 日 09: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7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07 月 0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上述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宝象路 50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于胜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金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王云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罗开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赵家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马轶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田卫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王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提案 1.00 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 5 名，提案 2.00 选举公司独立董事 3 名，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

事、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借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出席现场会议时务必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公司不接受采用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6 年 7 月 8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发送到公司。

3、登记地点：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登记地址：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宝象路 50 号会议室（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86127716

联系传真：025-86127716

邮箱地址：ir@njbestway.com

联系人：赵奎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宝象路 50 号会议室。（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邮政编码：211161

5、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6、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 3、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26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95”，投票简称为“北路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7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13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13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于胜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选举金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选举王云兰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选举罗开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选举赵家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马轶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田卫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王鹤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是/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